

竹篮情

□任崇海

清晨,水乡的小镇上忙碌起来,仅有一条小街,两旁一字形摆出蔬菜的地摊,来自小镇周边的乡亲,带着自家十边地上长的蔬菜,赶早市前来叫卖,那些青菜、萝卜、山芋、青蒜、菠菜等等,有的叶子上全是露水、有的还沾着新鲜的泥土,粉嫩鲜绿、碧绿碧绿的,确实挺新鲜的,吸引着一双双热切的眼球。

“现在人时兴用塑料袋,这是污染源。那有用菜篮子环保啊!”不经意间我被一个悠扬的叫卖声俘获,走过去一看,这个卖菜的中年妇女菜摊旁还放着几个竹篮子,编得挺精细的,吸引了好几个顾客前来购买。我看着竹篮子,沉思良久,眼前浮现出编织竹篮情的姨哥。

姨哥家的屋后长了许多竹子,约三四分地,被姨哥打理成模像样的竹园,周围扎起了竹篱笆,装上竹门,里面还放着他做了竹桌、竹椅。每年过了正月,暖洋洋的春风吹来,翠绿的竹叶沙沙作响,地上冒出一个个笋子,姨哥便忙着梳理挖出一些,分给乡亲们品尝新鲜竹笋的美味。

到了夏天,竹子越长越高,越长越密,最后成为阻挡热浪的天然屏障,外面被太阳烤得像蒸笼,而小竹林里却似春天一样的凉爽。每天午后,姨哥便招呼乡亲们来到小竹林里纳凉。他地上几壶竹叶茶,在小竹林里,摆开棋局,让乡亲们在这里喝茶、聊天、下棋,还

有人唱起了淮戏。傍晚,乡亲们走出竹园,一个个脸上流露出极为惬意的神情,感激之情溢于言表。

到了秋冬天,姨哥便挑选那些绿里泛黄已经成年的竹子,把它砍下来,斩头去根,削平节疤,放在竹园的东南角,以作备用。乡亲们要个锄头柄、或是撑蚊帐的竹子、钓鱼竿之类的,跑到他这里来,他总是手一指:“你去挑啊!”拿走去,要给他钱,他那饱经风霜、刻着深深皱纹的脸上露出憨厚地一笑:“嗨,要什么钱啊!”不管你咋硬塞给他,他总是不肯收的。而他用更多的竹子、花更多的工夫是编竹篮子。你别看他那双手像钢钳似的,可编起竹篮子确很灵巧,一个个竹篮都像工艺品,分送给乡亲们。乡亲们十分喜爱,上街买菜都拎着这个竹篮子,由此在乡亲中滋生了浓浓的竹篮情。

而我更是把竹篮子当成心爱之物。从我成家过日子起,姨哥每年都送给我大、中、小三个竹篮子,用途各不相同,平时家里两三个人,就拎着竹篮子上街,要是家里到了客人,就用中等竹篮子。而大竹篮子被用作“储藏室”,在我家客厅间的桁条上有一排钩子,上面全是挂的大竹篮。到了春节,蒸的年糕、馒头、米饼之类的年货,晒干后往竹篮子里一放,挂在钩子上,通风透气,不发霉、不变质,一直吃到三春头上,年糕放的时间更长,到了六月心里,拿几块腊糕来化

点糕汤,消暑去火别有一番风味。夏秋季节,晒的马齿菜干、茭干子之类的蔬菜往大竹篮子一放,留待过年烧安乐菜。竹篮子虽是普通的用物,却在我心中生出缕缕情思,萦绕在心头,留在记忆深处。

平时说话不多的姨哥,憨厚敦实,早年因家庭贫困,娶不上老婆,直到年近五十才与一个失伴的中年妇女结为夫妻,错过了生育女儿的年龄。虽无儿无女,但老两口并不感到孤独,乡邻们给予他超越亲情的温馨。到了晚上,乡邻们三三两两的来到他家,做他的“下手把子”,劈竹子、削篾子,有说有笑,乐在其中。邻居家烧什么好菜,都要端一些给他俩,要是来个亲戚朋友,也要请他去作陪,喝上几盅,逢年过节,这家送糕点,那家送肉鱼圆,老俩口吃不完。就连乡亲们在外工作的子女回来探望,也要带些特产给他们。而姨哥编的竹篮子,不仅满足供应各家各户的需要,还让他们带给在外地工作的子女亲友。就在姨哥病重时,庄东头陈三来看望他,他特地拿出一个竹篮子:“你家在盐城工作的老二,上次给他的竹篮子,已经用了三四年,你帮我带个新的给他吧!”

悠悠竹篮情,犹如一坛陈年老酒,历久弥新,饱含着淳朴的村民民风,凝结着浓浓的乡音乡情乡愁,人们多么向往那拎着竹篮子上街买菜的“无塑时代”啊!

四月,我前去西乡老家祭祖。

一下车,西乡的原野处处生机盎然。那一望无际的青青麦苗,给西乡的大地穿上了崭新的绿衣,如绸似缎,随风摇曳,碧波荡漾。间隔绿浪间的是长在田埂上的油菜花,金黄灿烂,像给绿波镀上了金色的轴线。不远处,河堤上一抹抹或粉或白的桃花梨花树,像给西乡原野田园画盖的印象。我步行在去陵园的田间小道上,路边黑白的蚕豆花像乡下孩子调皮的眼睛,忽闪忽闪地眨着,紫红的豌豆花似刚学会涂眼线村姑的明眸,灵动含羞。原本是怀着一种哀伤的忧愁去祭祖,可眼前的原野风光,一派生机,像风拂尘带走了哀愁,甚至借用“逝去的人希望活着的人快乐地生活”来慰藉这俩拾的喜悦。

我像个孩子不走通往陵园的水泥路,而是专挑长满油菜花或豌豆蚕豆的田埂小道,让花粉沾满衣,让露水打湿裤脚,让豌豆蚕豆花注视我的双腿。一时我嫌弃起整日行走在钢筋混凝土和柏油马路上文质彬彬的皮鞋,干脆索性脱掉鞋袜,像个农民赤脚走在田埂上。田埂上的泥土柔软而湿润,蚕豆豌豆藤上的露水清凉而湿润,阳光照射在田埂上,斑驳的光影打在细嫩光洁的双脚上,羞涩得有点陌生。还好田埂上每一寸土地都怀着慈悲的情怀,很快接纳了我的这双很久没接地的双脚。

四月,赤脚走在开满油菜花、蚕豆花、豌豆花的田埂上,我的周遭弥漫着泥土的芬芳、麦苗的清香、浓郁的油菜花香、清新的草香。沐浴在香气中,身心没有理由不放空,童年少年的乡土情结像一股力量由脚下的土地传遍全身,那是原始本真生命的力量在释然。我正像一个孩童淘气地行走在田埂上,突然从麦田里直起一个身影,他一手扶锄,一手擦着额头的细汗,跟我打着招呼,回老家祭祖来了!我一愣,随即跟进了麦田里理墒的农人,窘迫着,一边着急忙忙掏烟扔过去一支,一边和农人寒暄几句。我继续前行,农人点起烟,满脸洋溢着欣慰,接着理墒,动作娴熟有力,那是他对劳动成果的期待,也是对美好生活的向往,或许还对我没有忘了土地的赞许。

岂能忘了西乡的土地?每一个西乡人,谁的启蒙老师不是土地,农活、河流、庄稼。还在襁褓中,婴儿就被带到庄稼地,父母忙着农活,地里的昆虫、鸟鸣陪伴襁褓中的婴儿,不孤单。童年有了一定的力量,父母并会手把手教孩子如何播种,如何收割,即使大人一时懒得传教,孩子耳闻目染和模仿也能学会力所能及的农活。或许西乡的父母不懂太多教育人的大道理,但他们肯定会给孩子讲一些关于土地的朴实故事,或絮叨一些农谚,让孩子们在潜移默化中懂得,脚下的土地是祖祖辈辈得以繁衍不息的根本,是以辛勤耕耘作为前提,爱土地,就是爱自己。

田埂的尽头是陵园,凝视不计其数的墓碑,心生悲凉,这里埋葬着一个村庄的祖祖辈辈。回望田埂,充满感慨。村庄、麦田、河流、陵园……铸就了脚下这片土地的立体感、和谐感、厚重感、历史感、文化感。

脚踏西乡这片土地,我们感受春光美好的同时,能更有质感地懂得劳动的价值和意义,更具虔诚对土地和生命的敬畏,更有力量和信心对美好生活的向往。

西乡四月帖

□胥雅月

十里春风蚕豆香

□徐新

“莫道莺花抛白发,且将蚕豆伴青梅。”时光无声地流淌着,季节跨过谷雨大步流星走向立夏,浸润着蚕豆的清香在空气中渐渐弥漫开来,记忆中恬静的乡村生活变得丰盈而清晰起来了。

蚕豆是我家乡的传统美食,从青吃到老,在我国多个地方也都有。为什么叫蚕豆?李时珍《食物本草》说:“豆荚状如老蚕,故名。”而王祯的《农书》说:“其蚕时始熟故名”,就是养蚕的时候吃的豆,其义亦通。据说蚕豆是舶来品,《太平御览》记载,蚕豆系西汉时期出使西域的张骞引进来的,当初称为罗汉豆、佛豆。南宋诗人杨万里写的诗句中也出现过,一次和朋友小酌后,他用朴素清丽的诗句把青蚕豆色碧味甜的美味描写到了极致,“翠荚中排浅绿珠,甘欺蜜软软欺酥”,强调它比樱桃还要好吃。

蚕豆在霜降前后下种,它的适应性很强,不择土壤,不选地形,田边地角、房前屋后、田埂坡地,只要有一抔土,施一把肥料,它都能茁壮生长。即便蚕豆历经秋霜寒雪的侵榨,它依然摇曳着翠绿的身姿。当春风唤醒大地时,蚕豆的枝叶尽情舒展起来了,目光所及之处,一丛丛、一片片、郁郁葱葱、生机盎然,蚕豆花也在无遮无拦的枝头上悄悄萌动,开始了孕育豆荚的梦。

蚕豆花盛开时,远远望去一串串地缀在翠绿的叶间,无论是白色的或是紫红色的花瓣,都张着一双黑亮的“眼睛”,春风轻轻拂过,就像一只只花蝴蝶在叶间翩翩起舞,空气中氤氲着蚕豆花清新淡雅的香味。扬州八怪之一的汪士慎写了一首《蚕豆花香图》,“蚕豆花开映女桑,方茎碧玉吐芬芳。田间野粉无人爱,不逐东风杂众香。”诗句描绘了江南蚕豆花盛开时的一派美景以及蚕豆花的不愿从大流、不愿媚俗。记得儿时的伙伴们就在繁密的枝叶掩映中寻找着“蚕豆耳朵”(形状如小喇叭状的一片小小的嫩绿的叶子),它躲藏在蚕豆叶片中很难被发现,但是伙伴们还是乐此不疲地争相采摘,争做早熟的“小能手”。

豆花谢了,蚕豆荚就长出来了。到了立夏时节,青蚕豆就是一道美味可口的时令美食。从地里将丰满的豆荚摘回来,剥开后只见两三粒小巧玲珑、青碧如玉的蚕豆,匀称地躺在那白色的丝绒中,仿佛还在沉睡中。这时的青蚕豆只需清炒,调料也很简约,保持青蚕豆的原汁原味。将油烧至八分热,把蚕豆下锅翻炒,加少许水后焖一会儿,然后放入适量的盐,撒上葱花即可起锅盛入盘中。只见一片淡绿上面,葱花点点,仔细端详蚕豆面上还有微许油沫。趁热吃才能品出最好的味道,孩提时我们常等不得青蚕豆端到桌上,直接在灶边抓起一粒刚出锅的蚕豆,忙不迭地往嘴里送,蚕豆在口中翻了几个跟斗后,牙齿轻轻咬碎嫩嫩的豆壳,清香微甜的仁儿便从嫩壳中挤了出来,舌头一抿绵软成泥,嫩、糯、香、鲜,满满的初夏味道,让人回味无穷,滋味绵长。

新鲜的青蚕豆就是那么美味,难怪袁枚在《随园食单》里说:“新蚕豆之嫩者,以腌芥菜炒之,甚妙。随采随食方佳。”但世间的美好大多很短暂,鲜蚕豆吃几天,就会渐渐老去。当青蚕豆起“黑线”后,清炒时就需要多加些水,盖锅时间也需长一些。或者索性把蚕豆的内皮剥掉,青豆瓣与咸菜搭配清炒、做汤都可以,也可以与里脊肉同炒加上几许黑木耳,不仅让人眼前一亮,而且嚼之朵颐大快,清新的乡野气息流转于唇齿之间久久不散。被称为“文坛美食家”的汪曾祺先生在《蚕豆二题》中介绍了偷吃青蚕豆的经历,“只一掰就断了,两三粒翠玉般的嫩蚕豆舒适地躺在软白的手帕里,正呼呼大睡,一挤也就出来了,直接扔入口中,清甜的汁液立刻在口中迸出,嫩嫩莫名。”如此说来,生的青蚕豆味道好像也是不错的。

“青蔓牵衣细草长,高低山路致烟光。邻居田地相逢话,十里春风蚕豆香。”又是一年春光绿,飘香嫩蚕豆牵动着记忆的扉页,带着乡村的纯真和乡愁的眷恋,点亮了我们久远的记忆,涌动的乡愁再次齐齐袭来……



在盐都遇见美

林黛摄

西乡“叫卖声”的回忆

□李广荣

反反复复,犹如单调夏日的蝉鸣,也是不招人喜欢的。

有个补锅底的,吆喝一嗓子“补锅精锅……补壶底……”,很快就有了生意。这哪里是吆喝啊,一句接着一句,简直就是说唱,颇有百听不厌的艺术氛围。补锅底的取出小马扎,在街口坐下,再取出一堆工具,叮叮当进入工作状态。补锅底的身边总是围了一圈人,大多是看热闹的,海阔天空地说笑。

叫卖声是讲究平仄的,脆灵婉转,合辙押韵,听起来才悦耳动听,才富有诱惑力。叫卖声中,最悦耳、最动听的要数卖小鸡雏的。每年春天,从山东、从河南结伴而来一群汉子,每个人用自行车驮着两摞子竹筐,竹筐里挤满了毛茸茸的鸡雏,唧唧的叫声从竹筐里传出来。到了小街上,他们就像包村干部一样,每个人去一个村庄,分头叫卖:“卖小鸡……哩哟呵,卖小鸡哩地……”。声音婉转嘹亮,结尾戛然而止,然后再续一声:“卖小鸡哩地……”。尾音上翘悠长,颇为动听。卖鸡雏的汉子

们都有一副天生的好嗓子,高亢而有金属质地,不当歌唱家真实有些亏了。这副好嗓子,如果改行做戏曲演员,个个都会很出色。

这样煽情而诱人的叫卖声,不仅让居家的妇女听了,老鹰一样忙着出来抓鸡雏,在地里劳作的女人听到了,也忍不住来到街上,爱怜地挑选几个小鸡雏捧回家去。

偶有路过骑摩托车而行,小街原本静谧,伴着不和谐的音乐节拍,音质刺耳,但只是一闪而过。待他走远,如伤口愈合般令人舒坦愉悦。

小街的许多人和事,都让我恋恋不舍。现在小街里的叫卖声变成了电喇叭,都是提前录制好的,回放播放。小贩们与时俱进,省了气力,再也不用高一嗓、低一嗓地靠声带吆喝了,并且声音也高了几个分贝。但是这种叫卖声,听起来没了韵味,听久了心里就会萌生一丝丝的焦躁感。这时候,你会怀念小街那种远古原生态的叫卖声,犹如清风明月,犹如高山流水,让你久久回味无穷。

慢跑是一种修行

□王国梁

保持一种节奏,不觉得呆板,反而很舒服。有朋友看到我,说我的动作像机器人一样,有点滑稽。我不在乎别人怎么看,自己舒适就行。

慢跑培养了我的耐性和毅力,也赐予我自由和灵性。说实话,一个人每日在一条路上跑,没有精彩的风光,也没有新鲜的经历,很枯燥。我日复一日坚持,不曾想过放弃,甚至觉得把自己的脚印叠加到上面,是一种诗意的重复。我还能在漫长的枯燥中,让自己的思绪天马行空。我跑起来的时候,思维好像也被唤醒一样,变得特别活跃灵动,真有点像也喜欢跑步的日本作家村上春树说的那样:“一边跑,脑际里的思绪像天际的云朵,形状各异,大小不同。它们飘然而来,又飘然而去。”我像画一幅画一样,把自己的过去、现在、未来不停地构图、调色、着色。我的思绪没有飘然而去,很多一闪而过的念头被我抓住了。我在慢跑中完成了。

其实很多事在似枯槁,你沉浸其中的话,便会觉得进入了某种状态和境界。比如佛家的参禅打坐,普通人可能觉得无趣,而打坐者自有他们追求的境

界。我在慢跑中修炼自己,也是在提升境界。

值得一提的是,我是人到中年才体会到慢跑的妙处的。年轻时我喜欢奔跑,向往速度与激情,觉得人生是用来征服的。征服自己,征服别人,征服世界。可是到了不惑之年,我忽然发现,我没有征服别人,更没有被征服世界。于是我开始向内看,不再有征服的愿望。我学会了和自己握手言和,而慢跑的节奏跟我的心态正好合拍。因为慢跑,目的不在于超越,而在于享受跑步本身的乐趣。我不再跟人竞技,只是慢慢跑自己的。我的心态慢慢变得豁达和超然,其实人生真的没那么多需要快马加鞭追赶的事。慢跑跑,跑着跑着就云淡风轻了,跑着跑着就海阔天空了。不过我清楚,慢跑不同于散步。散步是属于老年人的,慢跑是过渡。

慢跑是一种修行。其实,这种修行里,“慢”是一个关键字眼。慢意味着不再比和赛,不再争和抢,不再在乎落后与否,不再在乎输或者赢。后半生,我会一直慢跑下去。我的速度还会越来越慢,慢到悠闲自在,慢到心静如水……